

证券代码：831156

证券简称：浩祯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## 上海浩祯文化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8月29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上海浩祯文化娱乐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8月24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吴安哲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

#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信息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

2024-039)。

根据法律、行政法规等规定，监事会对公司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进行审核，审核意见如下：

1、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和公司内 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。

2、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的各项规定，未发现公司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，公司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能够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半年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。

3、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情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4-041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上海浩祯文化娱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上海浩祯文化娱乐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年8月30日